敬啟者：

有關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2027-2029)

為提高學校管治的透明度及問責性，確保所有學校的主要持分者能直接參與管理，學校已正式成立法團校董會。根據學校法團校董會章程，第十二屆校董任期將於 2027 年 3 月 31 日屆滿，而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2027-2029)將隨即展開，選出一位家長校董及一位替代家長校董，任期兩年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屆滿。

每名家長可提名本人或最多一名合資格的候選人參選。而所有參選的候選人在提交「候選人簡介」限期前，必須得到最少五位現有的學生家長有效提名支持，才可成為正式候選人。

候選人資格

- 所有學校現有學生家長，都有資格成為候選人。家長就學生而言，包括學生的監護人及並非該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但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
- 根據《教育條例》第40AO條第(5)(b)款，如有關家長是學校的現職教員，他／她便不能獲提名為家長校董。候選人亦應注意《教育條例》第30條(見附件)所載有關校董註冊的規定及有關校董道德操守(見附件)。
- 當選的認可家教會主席不會自動成為家長校董，反之亦然。
- 根據《條例》規定，校董不可在法團校董會內同時出任多於一個界別的校董，例如任何人士均不可同時出任家長校董及校友校董；因此，若兩個界別於同一時間在學校舉行選舉，任何人士均不應同時參與這兩個界別的校董選舉。

現誠邀各位家長參與提名，成為家長校董。茲表列選舉日程如下：

2026 年 9 月 8 日	參選提名展開，敬希踴躍參選。
2026 年 9 月 23 日	候選人遞交「候選人簡介」 截止日期。
2026 年 9 月 28 日	派發候選人資料。
2026 年 10 月 9 日	派發投票表格。
2026 年 10 月 13 日	全校家長開始投票。
2026 年 10 月 15 日	截止投票。
2026 年 10 月 16 日	選舉主任將安排一個點票會，邀請所有家長、各候選人、及/或校長出席及見證點票工作。本會主席、選舉主任及/或校長會參與點票見證工作。當中，得票較高者將獲委任為家長校董，得票次高者將獲委任為替代家長校董。 倘若只有兩位候選人參選，兩位候選人將自動當選。 若兩位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選舉主任將儘快安排第二輪投票，直至選出該家長校董。有關規定會以公平、公正、公開及簡約為原則。
2026 年 10 月 20 日	選舉主任致電所有參選家長，公布選舉結果。 如對選舉結果有任何異議，落選候選人可在選舉結果公布後一星期內，以書面形式向本會提出上訴，並列明上訴理由。本會主席將邀請本校校長及不少於三位學校法團校董會註冊校董於兩星期內召開會議商討有關上訴事宜。

敬希閱讀「校董的角色、職能、責任和操守一覽表」，並於九月十五日(星期二)或之前填妥電子通告回條，負責老師將會聯絡有意參選家長。多謝合作。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致電 2497 7110 聯絡范小鳳老師查詢。

此致
保良局羅傑承（一九八三）中學
各家長

保良局羅傑承（一九八三）中學
第二十二屆家長教師會主席
李 威 謹啟

二零二六年九月八日